**黄石市国资公司2022-2023年度中介机构（招标代理类）入库公开**

**遴**

**选**

**文**

**件**

**遴选项目：黄石市国资公司2022-2023年度中介机构（招标代理类）入库公开遴选**

**遴 选 人：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章 遴选公告 1

一、本次遴选需求情况 1

二、参选人资格要求 1

三、报名及遴选文件获取时间、方式： 2

四、参选文件的递交方式及时间、地点： 2

五、联系方式 3

第二章 参选人须知 4

一、 说明 6

1．适用范围 6

2. 定义 6

3. 相关费用 7

二、遴选文件 7

三、参选文件 8

四、参选文件的递交 10

五、开标、评标与定标 10

六、入库通知书及合同 11

七、对遴选程序和结果的质疑 11

八、入库机构管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

九、遴选文件的解释权 15

第三章 项目内容 15

一、项目概况及要求 15

二、工作内容 1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7

第五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8

一、评标方法 18

二、评标步骤 18

（一）参选文件初审。 18

(二）澄清有关问题 18

（三）比较与评价参选文件 19

（四）确定入库人 19

三、评标标准 20

第六章 参选文件格式 22

**第一章 遴选公告**

因工作需要，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国资公司”）拟建立2022-2023年度中介机构（招标代理类）备选库，现对拟入库机构采取公开遴选方式进行遴选，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机构参与本次遴选。

**一、本次遴选需求情况**

1.项目名称：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2-2023年度中介机构（招标代理类）入库公开遴选

2.服务内容：本次入库的中介机构（招标代理），作为市国资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备选库内单位,服务期内通过抽签、遴选等方式承担我公司招标代理服务。

3.服务期限：2022年2月至2023年12月31日

4.入库单位数量：15家

**二、参选人资格要求**

（1）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经营范围须包含招标代理相关内容；

（2）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要求提供2019、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并且近两年净利润不得低于零；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提供2019、2020年度纳税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提供拟投入人员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其中项目负责人需提供在本单位服务时间2020年1月-12月黄石本地社保缴纳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人员和能力。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工程、经济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注册执业资格。(项目负责人需全程跟踪负责项目的实施，未经遴选人同意一律不得更换，否则遴选人有权取消其入库资格。）

（4）近3年（指2018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完成过单项投资金额2000万元及以上项目招标代理业绩（以代理合同加盖公章及相关公告文件为准）；

（5）具备独立完成业务的营业场所、相应资金、管理人员、办公设施（以提供的购房合同或租赁合同及办公场所图片等为依据）；

（6）近 3 年（2018 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无不良行为记录声明，未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不良记录。参选企业必须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中（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报名及遴选文件获取时间、方式：**

1、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参选单位，可自行前往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http://www.hsgzgs.com/gkxx）下载遴选文件。

2、若招标时间、地点以及项目其它相关内容发生变更，将在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http://www.hsgzgs.com/gkxx）网上发布变更公告，请各参选人随时关注相关信息。

**注：本次遴选文件以2022年1月4日发布的为准。**

**四、参选文件的递交方式及时间、地点：**

1、参选文件包括纸质文件（一正一副）和电子响应文件（一份，U 盘备份）。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参选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参选文件用非透明文件袋密封，在封签处加盖公章，并标明项目名称和投标人单位名称字样，与电子响应文件一起封装。（参选文件递交后不予退还）

2、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3 日 9 时 30 分（8:30接收参选文件）。 递交地点：湖北省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光谷联合科技城14栋309室。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照遴选文件要求密封或者加写标记的遴选文件，将不予受理。

3、遴选时间及地点同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肖工

联系电话： 0714-6515867

联系地址：湖北省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光谷联合科技城14栋309室

    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年1月4日

**第二章 参选人须知**

|  |  |  |
| --- | --- | --- |
| 序 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1 | 遴选人 | 名称：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地址：黄石市光谷联合科技城14栋联系人：肖工 联系电话：0714-6515867 |
| 2 | 项目名称 | 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2-2023年度中介机构（招标代理类）入库公开遴选 |
| 3 | 遴选内容 | 本次入库的中介机构（招标代理），作为市国资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备选库内单位,服务期内通过抽签、遴选等方式承担我公司招标代理服务。 |
| 4 | 服务期限 | 2022年2月至2023年12月31日 |
| 5 | 参选人资格要求 | （1）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招标代理相关内容；（2）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要求提供2019、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并且近两年净利润不得低于零；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提供2019、2020年度纳税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提供拟投入人员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其中项目负责人需提供在本单位服务时间2020年1月-12月黄石本地社保缴纳证明）。（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人员和能力。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工程、经济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注册执业资格。(项目负责人需全程跟踪负责项目的实施，未经遴选人同意一律不得更换，否则遴选人有权取消其入库资格。）（4）近3年（指2018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完成过单项投资金额2000万元及以上项目招标代理业绩（以代理合同加盖公章及相关公告文件为准）；（5）具备独立完成业务的营业场所、相应资金、管理人员、办公设施（以提供的购房合同或租赁合同及办公场所图片等为依据）；（6）近 3 年（2018 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无不良行为记录声明，未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不良记录。参选企业必须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中（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 6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7 | 收费标准 | 本项目遴选人将设置统一收费折扣标准，按照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收费标准的 40%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最高单次收费不超过8万，最低收费4000元，若项目按折扣收费标准计算少于4000元，按4000元收费，其中发债项目单次收费不高于20000元。所有参与本次项目入库申请的参选人均视为已承诺本收费标准，特殊项目，招标人有权调整收费标准，入库中选人不得提出异议。 |
| 8 | 投标有效期 | 有效期：60日历天 |
| 9 | 参选文件份数 | 纸质文件（一正一副）和电子响应文件（一份，U 盘备份）  |
| 10 | 参选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 见遴选公告 |
| 11 | 开标的时间及地点 | 见遴选公告 |
| 12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评标方法和标准 |
| 13 | 结果及公式 | 1、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综合评审得分分值，按照从高至低排序，前 15 名作为拟入库中选人，当合格的参选人不足 15 家时，则参选人全数入库。中标结果公示前，招标人将组织专人对拟入库中选人进行实地考察，考察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评标内容，若考察结果经核实发现与拟入库中选人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将取消候选资格，相应名次顺延递补。2、入库成交公告将在市国资公司网站公示，公示期3个工作日。参选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遴选人提出，逾期将不再受理。  |

**一、 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遴选文件》仅适用于本遴选公告中所述项目。

2. 定义

2.1“遴选人”是指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2“参选人”是指参加本项目遴选活动的招标代理中介服务机构。

2.3 “合格的参选人”

1)见须知前附表资格条件。

2)按本《遴选文件》要求下载遴选文件并按时参加遴选活动的参选人。

3)经评标委员会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符合本遴选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的申请单位。

2.4“中选人”是指由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入库单位，

2.5 本文件中“公章”特指与参选人全称相一致的公章。

3. 相关费用

3.1 参选人在申请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不论入库与否，均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二、遴选文件**

4. 遴选文件的构成

4.1 遴选文件由下列部分组成：

1）遴选公告

2）参选人须知

3）项目内容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

6) 参选文件格式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遴选人发出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等。

4.2 参选人应认真阅读遴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参选人没有按照遴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参选文件没有对遴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参选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申请被拒绝，或被确定为申请无效。

5. 遴选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5.1遴选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是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的潜在参选人，并对潜在参选人具有约束力。

5.2 遴选人可视情况延长申请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的潜在参选人。

6. 对遴选文件的质疑

6.1 参选人认为遴选文件内容使自身权益受到损害而对遴选文件提出质疑的，应依据相关法规的规定在向遴选人提交质疑函并电话通知遴选人。

6.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

2）质疑的具体事项及事实依据；

3）质疑问题的相关法律规定及有效证明材料；

4）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5）提出质疑的日期等。

**三、参选文件**

7. 参选的语言

参选人提交的参选文件以及参选人与遴选人就有关遴选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参选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在解释参选文件的重点部分提供中文标注。

8. 参选文件的构成

参选人编制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少于下列内容：

（1）参选文件封面；

（2）参选文件目录；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承诺函；

（5）投标人基本情况；

（6）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7）缴纳社会保障金证明材料

（8）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财务审计报告证明材料；

（10）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文件；

（11）投标人业绩证明文件；

（12）服务方案；

（13）参选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

9. 参选文件的编制

9.1参选文件应按“参选文件格式”样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参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9.2参选文件应当对遴选文件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明确响应。

**9.3参选人应当对参选文件逐页标注页码并编制详细目录**。

9.4参选人应完整地填写遴选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

9.5参选人必须保证参选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遴选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9.6如果因为参选人参选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遴选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参选人承担。

10.关于报价收费方面

**10.1 本项目遴选人将设置统一收费折扣标准，按照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收费标准的 40%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最高单次收费不超过8万，最低收费4000元，若项目按折扣收费标准计算少于4000元，按4000元收费。其中发债项目单次收费不高于20000元。所有参与本次项目入库申请的参选人均视为已承诺本收费标准。特殊项目，招标人有权调整收费标准，入库中选人不得提出异议。**

**10.2 在合同履行期间，项目招标代理合同服务费按遴选人确定的收费标准执行。**

**四、参选文件的递交**

11. 参选截止时间

11.1 参选文件递交的起止时间，详见前附表。

12. 迟交的参选文件

12.1 详见前附表

**五、开标、评标与定标**

1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4.1 遴选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 3 人或 3 人以上单数的遴选人代表和相关方面的专家组成。

14.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遴选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参选文件的评审分为参选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参选文件、出具评标报告、依据从高到低排序确定入库候选人名单。

14.3 本项目评标方法详见遴选文件“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5. 评标、定标及相关问题

**15.1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综合评审得分分值，按照从高至低排序，前 15 名作为拟入库中选人，当合格的参选人不足 15 家时，则参选人全数入库。中标结果公示前，招标人将组织专人对拟入库中选人进行实地考察，考察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评标内容，若考察结果经核实发现与拟入库中选人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将取消候选资格，相应名次顺延递补。**

**15.2入库成交公告将在市国资公司网站公示，公示期3个工作日。参选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遴选人提出，逾期将不再受理。**

**六、入库通知书及合同**

16.入库通知书

16.1 入库人确定后，由遴选人向入库人发出入库通知书。

17.合同授予标准

17.1 本项目的合同按服务期内具体项目，将合同单个授予所确定的入库单位。

18.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18.1 **入库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入库，或者不按遴选文件和入库通知书的规定与遴选人就单个具体项目订立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则遴选人将废除其入库资格，同时入库中选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2 入库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服务，不得将项目转让（转包或变相转包）给他人。**

**七、对遴选程序和结果的质疑**

19.1 参选人认为此次招标活动程序和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而提出质疑的，应当在程序结束或在入库公告发出三个工作日内向遴选人提交书面质疑函。

19.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被质疑项目名称；

2）质疑的具体事项及事实依据；

3）质疑问题的相关法律规定及有效证明材料；

4）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5）提出质疑的日期等。

19.3 质疑函必须由参选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办理质疑事项的被授权人必须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19.4 质疑函应由遴选人工作人员办理签收手续确认受理时间。

19.5 参选人提出质疑的格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以及提供的资料和手续不全，遴选人可以要求质疑参选人在一定时间内修改补正后再提出质疑，质疑参选人逾期未能修改补正的，视为自动放弃质疑。

19.6 未按时参加申请或不符合资格要求的参选人提出的质疑或逾期提出的质疑，遴选人将不予受理。

19.7 参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将由行政主管部门及遴选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八、入库机构管理**

20.1入库机构依据《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招标和采购管理办法（暂行）》等相关规定承接具体业务。

20.2.对入库机构依据《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介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实施管理。

20.3**库内招标代理机构承接国资系统招标代理业务，在单次完成招标代理服务后，接受招标人及国资公司招标办对其服务质量进行综合考评，考评得分=（招标人考评分值\*0.4+招标办考评分值\*0.6），招标办和招标人若组织多人参与考核的，按项取加权平均取值计算最终考评得分。对考评结果低于80分及以下的（满分100分），实行招标代理费惩罚扣减措施，处罚金额为单次500-2000元，若招标代理机构拒不支付，暂停其在国资系统内承接业务。最终得分作为年度考核指标列入服务质量考评。入库参选单位在递交参选文件时，视为已无条件响应该条款，同意遴选人的考核标准及考核结果。具体考核标准见《招标代理机构服务质量考核评价表》。**

 **20.4 库内机构实行考核积分制，实行A、B档。服务期内每年年末，招标办将对库内机构服务的所有招标代理项目考评分值进行加权统计，得分前五名定位为A档，其余均为B档，A档库内机构享受优先权，若服务期满后期重新建库，可不再单独参与遴选入库评选，直接入库。**

 20.5退库规定。入库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招标人及招标办核实后作退库处理：

（一） 已不符合中介机构备选库入选条件的；

（二） 不能按时完成项目委托业务，严重影响工作进展的；

（三） 执业水平、执业质量较差，其出具的中介执业报告或成果经审查有重大质量问题或与实际情况严重不符的；

（四） 工作失误或管理不善造成被服务单位或委托方国有资产重大损失的；

（五） 泄露在服务工作中接触、了解到的有关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和对外联系中的商业秘密；

（六） 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等不诚信行为的;

（七）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章发生违规违纪行为，被有关相关主管部门通报批评或给予行政处罚；

（八）经认定确认为应予退库的其他情况。

# 累计考核达到3次不合格情形（考核分数低于80分及以下）的中介机构直接作退库处理。对于国资公司作出退库处理的中介机构，自发出退库通知书之日起两年内不得承接国资公司系统内相关业务。一旦库内机构不满12家，当年年末递补至15家。递补名单从入库遴选名单中按得分高低依次入选或招标人重新组织遴选，具体方式由招标人自行决定。

附表

**招标代理机构服务质量考核评价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考核日期 |  |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  |
| 考核内容（分值） | 考核结果得分 |
| 招标文件编制质量（60分） | 1、招标文件编制是否清晰、完整、合法，无排斥潜在投标人条款；0-15分2、招标范围是否明确，标段划分是否合理；0-5分3、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是否既符合法律法规又充分考虑招标人的合理需求；0-5分4、评标标准、评分办法和定标原则科学是否合理合规；0-15分5、招标文件主要条款是否符合有关规定；0-10分6、合同条款设置是否合理，是否未违法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且充分考虑了招标人的利益；0-10分 |  |
| 规范管理、服务质量和业务水平（20分） | 1、代理项目是否有完整、合理、可行的实施计划，能及时按要求完成委托任务；0-5分2、代理项目工作人员是否配置齐全、职责明确；0-5分3、全过程服务是否细致、耐心，严格规范，态度端正；严格遵守执业行为准则、职业道德准则,保守执业过程中的技术及商务秘密；0-5分4、是否有专职的项目负责人和招标交易员，从业人员业务水平高，运作程序规范；0-5分 |  |
| 代理过程其它方面的评价（10分） | 招标代理过程细致、无疏漏，组织协调工作到位，未对招标过程产生不良影响，未给招标人造成损失，无违法违规行为得10分；否则得0分。 |  |
| 投诉、质疑情况评价（10分） | 未发生因招标代理行为（含招标文件编制、招标文件发布、开标环节、评标结果、异议的处理）引起相关质疑与投诉经核实属于招标代理责任的得10分，否则得0分。 |  |
|  综合得分小计 |  |
| 考核人： 复核人：  时间： |

**九、遴选文件的解释权**

21.本项目遴选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招标方即遴选人所有。

**第三章 项目内容**

**一、项目概况及要求**

# 22.1项目名称：黄石市国资公司2022-2023年度中介机构（招标代理类）入库公开遴选

22.2质量标准：合格，满足质量要求。

22.3服务期限：2022年2月至2023年12月31日

**二、工作内容**

 本次入库的中介机构（招标代理类），作为市国资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备选库内单位,服务期内通过抽签、遴选等方式承担我公司招标代理服务。

入库中选的招标代理机构接受招标人委托,从事编制招标文件 （包括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审查投标人资格 ,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并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以及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签订等业务。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第五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步骤**

（一）参选文件初审。

1、参选文件初审。参选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参选文件的资格审查由遴选人完成。参选人应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遴选人可在确定入库人之后进行相关证件的审核。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的规定，对参选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参选人是否具备申请资格，不满足资格条件的参选人不能参加详细评审。

（2）符合性检查。依据遴选文件的规定，从参选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遴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或认定申请是否有效。无效参选人不能参加详细评审。

(二）澄清有关问题

1．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参选人对其参选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参选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除按本遴选文件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参选人对参选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参选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参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参选人对参选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参选人的澄清文件是其参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做出。

（三）比较与评价参选文件

1．商务评价

评标委员会只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参选文件进行商务评价，并依据“评标标准”中的分值评分。

2．技术服务评价

评标委员会只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参选文件进行技术评价，并依据“评标标准”中的分值进行评估，综合比较和评分。

3．计分办法

**1）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对各评委的总分进行复核和汇总；**

**2）各参选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四）确定入库人

**1、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综合评审得分分值，按照从高至低排名，前 15 名作为入库中选人，当合格的参选人不足 15 家时，则参选人全数入库。中标结果公示前，招标人将组织专人对拟入库中选人进行实地考察，考察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评标内容，若考察结果经核实发现与拟入库中选人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将取消候选资格，相应名次顺延递补。**

**2、入库成交公告将在市国资公司网站公示，公示期 3 个工作日。参选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遴选人提出，逾期将不再受理**。

**三、评标标准**

|  |
| --- |
| 评分表 |
| 评审项目 | 评选项目 | 分值 | 评选标准及细则 |
| 商务部分（70分） | 业绩部分 | 30 | 1.近3年（指2018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项目投资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上服务类招标代理工作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1.5分，最高得 6.0分；2.近3年（指2018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项目投资金额 500万元及以上货物类招标代理工作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1.5分，最高得 6.0分；3.近3年（指2018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项目投资金额 2000万元及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代理工作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1.5 分，最高得6.0分；4.近3年（指2018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在黄石地区承担过招标代理工作业绩为评定分离项目的，每个得2.0分，最高得12分。 此四项累计最高 30 分。**须提供完整的项目委托代理协议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行政监管部门指定媒体采购公告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时间以签订委托协议的时间或公告网页截图中的发布时间为准（两者时间不一致时，以提供时间前的为准），评定分离项目需能有效证明该项目为评定分离方式。**注：同一项目分多标段招标的仅按最高标段金额计算一个业绩。 |
| 项目负责人 | 15 | 1.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职称的得 2.0 分，具备中级职称的得1.0分； 2.项目负责人工作经验有 10 年及以上，得 2.0 分； 10年以下不得分；3.近3年（指2018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在黄石地区承担过项目投资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上货物类或服务类招标代理工作，每个得1.5分，最高得6.0 分； 4.近3年（指2018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在黄石地区承担过2项项目投资金额为2000万元及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代理工作业绩的得 2.0 分，每增加一个加 1.5分，最高得5.0分。 注：第 1、2 项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第 2 项工作经验时间以取得相关职称证书注册之日起计算；**第 3、4 项需提供项目委托协议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招标公告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必须含有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相关信息，时间以签订委托协议的时间或公告网页截图中的发布时间为准）。（两者时间不一致时，以提供时间前的为准），评定分离项目需能有效证明该项目为评定分离方式。**注：同一项目分多标段招标的仅按最高标段金额计算一个业绩此四项累计最高15分 |
| 拟投入的 其他人员情况 | 10 | **提供黄石地区服务人员的本地社保证明文件，社保缴纳明细及缴纳凭证，** ≥10 人的，该项得 10 分，每少一人扣一分。（该人数统计不含项目负责人）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若有）、劳动合同和个人工作履历加盖单位盖章、提供 2021 年 1月-6 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
| 办公场所 | 10 | 1.在黄石办公场所面积200 ㎡以下得 2 分，200 ㎡以上得 4 分。（提供产权证明文件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需能有效体现办公场所面积，若无法体现，本项不得分。） 2.在黄石办公场所具备影音监控和录像保存功能的专用评标室，得 3分，没有不得分。（提供照片） 3.在黄石办公场所具备保存资料功能的专用档案室，得 3 分，没有不得分。（提供照片）此三项累计最高10分 |
| 专家库 情况 | 5 | 拥有自有专家库，库内专家工程技术类、经济类、设备安装类等专业类别齐全。从专家类别齐备程度、专家数量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 专家类别齐备、专家数量多为优得 4-5分，其次为良得 1-3 分，差得 0 分。（提供自有专家库名单及近三年从自有专家库抽取专家评标情况及证明） |
| 技术部分（30分） | 具体服务 方案 | 15 | 服务方案整体评价，包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控制措施和风险措施；及能提供的驻场服务：横向比优：各种措施合理、操作性强得 9-15分；一般得 4-8 分；较差得1-3分；差得 0 分 |
| 招标档案管理方案及质疑、投诉处理 措施 | 9 | 内容全面、方法科学合理，步骤详细具体，依据充分：横向比优得 6-9 分，一般得 3-5 分；较差得1-2分；差得 0 分。 （提供档案管理制度及质疑、投诉措施；提供库房相片。）  |
| 其他增值服务 | 6 | 1.提供对遴选人有实质性有利的专业服务或增值服务，如招标采购的专业培训讲座、法律顾问、专家咨询等。由评审委员会认定，增值服务有利于遴选人工作实施且切实可行，1 项服务内容得 1.5分，最多得 3分。（参选人需提供增值服务方案说明。 ）2.服务承诺： 提供与本次遴选相关的服务承诺（如服务时限优于项目需求、不更换项目负责人及投入人员等）横向比较得 1-3 分。 此两项累计最高6分 |

**第六章 参选文件格式**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2．授 权 委 托 书**

致： （招标人）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经合法授权，现委托我公司职工 （姓名） 为我方正式合法代理人，参加 （项目名称） 投标，并授权代理人以我方的名义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签署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3、承诺函**

致： （招标人） ：

一、根据已收到的 项目的招标文件，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

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确定的报价折扣率承接招标代理服务，特殊情况，服从招标代理关于价格调整的有关约定，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包上述项目的服务。

二、我方保证服务质量达到 。

三、你方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四、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注册资金 |  |
| 法定代表人  |  | 职 务 |  |
| 营业执照号 |  | 企业性质 |  |
| 初次注册日期 |  | 有效期至 |  |
| 经营范围  |  |  |
| 资质等级  |  |  |
| 质量体系认证（如有）  |  |  |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  |
| 联系方式 | 联 系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电子邮箱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所有投标人都须填写此表。**

**2、投标人应附上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银行开户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扫描**

**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无相关证明的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5、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  |
| 已完项目 |
| 项目单位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 | 项目金额 | 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的相关证明材料

1. **缴纳社会保障金证明材料**

拟派本项目组成员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1.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声明，诚信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在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处罚，如存在重大违法记录处罚事实，经招标人核实，原意接受招标人报相关招标监管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罚。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1. **财务审计报告证明材料**

1.提供 2019、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提供 2019、2020 年度纳税情况证明材料；

**9、投标人（含分公司或分支机构）**

**在黄石市固定的办公场所**

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办公设备设施清单及照片

**10、项目负责人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金额 | 完成时间 | 完成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每个项目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无相关证明的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10-1 项目业绩**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 |
| 2 | 建设单位名称： |
| 3 | 项目负责人： |
| 4 | 项目金额： |
| 5 | 合同授予日期： |
| 6 | 项目完成日期： |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每个项目须单独具表，并附项目合同及咨询报告封面原件描件加盖公章，无相关证明的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11、投标人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金额 | 完成时间 | 完成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每个项目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无相关证明的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11-1 项目业绩**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 |
| 2 | 建设单位名称： |
| 3 | 项目负责人： |
| 4 | 项目金额： |
| 5 | 合同授予日期： |
| 6 | 项目完成日期： |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每个项目须单独具表，并附项目合同及咨询报告封面原件描件加盖公章，无相关证明的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12、服务方案**

**13、招标代理机构诚信与清廉承诺书**

为更好地为贵单位提供优质服务，预防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全面落实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本公司特意作出诚信与清廉承诺。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等国家法律及国家有关部门关于招投标的法规规章，维护国家利益。

2.本机构向招标人、招投标监管部门出具的各类书面文件均为真实、合法、有效的，不伪造变造任何书面文件，出具的任何文件均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的规定。

3.本机构在履行招投标职务时，严禁以包括并不限于用任何口头方式、暗示方式向投标人表达有可能影响“三公”原则的行为。

4.本机构发出的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及招标文件等内容均遵循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各类规范性文件，遵守有关行业规章的要求，对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都是公平、公正的，不存在偏向性和歧视性内容。

5.自觉抵制违法违规的招投标活动，协助、配合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工作。

6.在招标代理过程中不利用行贿、欺骗、弄虚作假等不正当手段承接招标代理业务。

7.与投标人进行代理业务时，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章履行自己的职责，不与任何第三方串通进行虚假招标、陪标、围标、串标等活动；

8.与招标人进行的各项代理业务始终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履行自己的职责。

9.不以任何形式，包括并不限于口头及书面形式，作为及不作为的方式，向投标人泄露招投标秘密。

10.树立良好的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提高服务质量。

11.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计和纪检等部门的监督和检查，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14.其他资料**